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2018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绩效评价结果信息表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费
决算金额	4,117.22万元
评价分值	92.4
评价结论	优
主要绩效	<p>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的2018年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必要性较强；项目实施流程严谨、资金使用规范、支付及时、执行管理到位；项目监督机制完善，项目最终达到预期效果。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专项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优秀。通过财政资金的投入，该项目的实施总体取得理想效果。但同时，部分子项预算执行率较低，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p>
存在问题	<p>项目部分子项目预算编制精确性不足，预算执行率偏低。浦东法院2018年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整体预算执行率为84.48%，5个二级子项中，有4个预算执行率低于90%，分别为浦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费（80.13%）、审判资料购置费（73.15%）、调研课题经费（5.71%）、法制宣传费（85.95%）。部分子项的预算编制精确性不足，预算执行率较低，导致项目整体预算执行率不高。</p>

<p>整改建议</p>	<p>强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并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调整预算金额。在预算编制时 ,应根据每年案件数量的增长 ,对审判执行业务费及其相关子项进行相应的调整。对于预算执行率较低的子项 ,可加强项目需求调研 ,适时调整预算资金安排 ,对确有需求的子项可增加相应的预算。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如果部分子项的实施条件和业务需求发生改变 ,可相应对子项预算金额进行调整 ,确保财政资金的高效利用。</p>
<p>整改情况</p>	<p>浦东法院高度重视预算编制工作 ,在2019年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立项阶段 ,积极开展了项目需求调研工作 ,要求各相关业务部门严格核对项目需求和预算情况 ,并制定了严格的项目实施计划 ,最大限度地提高预算执行率。但由于执行业务费的支出很大程度上收到实际办案业务的制约 ,无法完全精确控制 ,浦东法院将不断探索预算编制精细化的途径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p>

绩效评价结果信息表

项目名称	法制宣传费
决算金额	186.86万元
评价分值	93.45
评价结论	优
主要绩效	<p>浦东法院2018年法制宣传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必要性较强；项目实施流程严谨、资金使用规范、支付及时、执行管理到位；项目监督机制完善，项目最终达到预期效果。浦东法院2018年法制宣传费项目专项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优秀。</p> <p>通过财政资金的投入，该项目的实施总体取得理想效果。全方位多层次开展法制宣传工作。2018年浦东法院积极探索多维度法制宣传模式，开展了电视和互联网直播、微信推送、发行刊物、召开新闻发布会等一系列宣传活动。</p>
存在问题	<p>预算执行率偏低。浦东法院2018年法制宣传费项目预算资金为2,174,000.00，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支出1,868,634.05元，预算执行率为85.95%。预算执行率未能达到预期目标。</p>
整改建议	<p>在编制预算时，加强项目实施前的需求调研。由于法制宣传费项目为浦东法院经常性项目，可根据往年的执行经验，通过数据分析、对比测算等方式，更准确地估计各子项的预算金额，</p>

	从而提升浦东法院法制宣传费项目的整体预算执行率 ,提高财政资金利用率。
整改情况	在今后制定法制宣传费预算时 ,加强前期测算 ,加强对相关业务部门需求了解。对于往年预算执行率较低的内容进行适当调整 ,以提高财政资金利用率。

绩效评价结果信息表

项目名称	诉前调解经费
决算金额	242.15万元
评价分值	90.5
评价结论	优
主要绩效	<p>1. 浦东法院实行诉前调解制度，对当事人进行矛盾调停，劝导纠纷双方互谅互让，以快速、低耗的方式解决纠纷。浦东法院诉前调解有效缓解人民法院办案压力，对司法资源进行合理配置，并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案件处理的金钱与时间成本，为促进社会稳定和谐发展提供有力保障。</p> <p>2. 浦东法院诉前调解中心除法院特邀调解员46名外，另有各街镇委托调解员25名，调解辅助人员8名，保险同业公会派驻15名，特邀律师调解员168名，涉及专业范围广，专业结构完善，调解员专业素养高。</p> <p>3. 浦东法院财务科对诉前调解经费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完善。对预算金额进行确认和申请，对拨付的预算款项进行资金管理，并通过执行内部支付审批程序予以及时支付。</p>
存在问题	<p>浦东法院2018年诉前调解经费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该项目财政专项资金预算数5,000,000.00元，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支出2,421,505.50元，预算执行率为48.43%，</p>

	整体执行率偏低。
整改建议	建议浦东法院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根据往年诉前调解案件增量数据,结合当年在信息技术、人员配置、案件划分等方面的实际变化,合理编制预算,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整改情况	诉前调解经费预算制定时,浦东法院加强了前期测算,加强了对相关业务部门需求了解。对于往年预算执行率较低的内容进行了适当调整,以提高财政资金利用率。

绩效评价结果信息表

项目名称	档案管理费
决算金额	1,218.78万元
评价分值	93
评价结论	优
主要绩效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的2018年档案管理费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必要性较强;项目实施流程严谨、资金使用规范、支付及时、执行管理到位;项目监督机制完善,项目最终达到预期效果。浦东法院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提供业务档案数字化扫描及业务档案保管服务,由第三方机构对业务档案进行专门化的管理,保障业务档案管理的安全有序性,为提升法院的执法效率提供便利。
存在问题	合同对核心要素的约定前后不一致。浦东法院与上海强然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中,约定付款期次为两次,但随后又约定将合同款项分三笔付清,导致无法确定统一的付款批次,不利于后期付款工作的开展。
整改建议	建议进一步加强合同管理,尤其是对合同内容,合同要素的审核,需要纳入业务部门以及监督部门的管理流程中,并用制度的形式予以规范,保障合同订立时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而保障合同执行的有效性。

整改情况	<p>浦东法院加强了合同管理，对于合同要素进行审核，并将对于合同内容、合同要素的审核纳入业务部门以及监督部门的管理流程中，以制度形式对合同相关内容进行了规范，从而提升了合同订立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而提升项目执行的有效性。</p>
------	--

绩效评价结果信息表

项目名称	安检设备采购
决算金额	207.35万元
评价分值	93.17
评价结论	优
主要绩效	<p>浦东法院“2018年安检设备采购”项目很好地适应了保障法院后勤装备正常运行的总体目标，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的实施流程规范、监管到位。项目预算的使用规范。通过资金的投入，该项目的实施总体取得了预期效果。2018年安检设备采购项目很好地适应了保障法院后勤装备正常运行的总体目标，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的实施流程规范、监管到位。项目预算的使用规范。通过资金的投入，该项目的实施总体取得了预期效果。</p>
存在问题	<p>项目资料归档不及时。经考察，浦东法院的安检设备采购项目的部分项目资料未能及时归档，部分项目资料截止2019年4月底未能完成归档。</p>
整改建议	<p>建议浦东法院在项目完成后，应及时对项目资料进行收集归档，提高项目归档的时效性，以便项目资料的后续查阅。档案资料的收集应当由项目实施部门具体负责，财务部门可在相关支付凭证当中同步留存项目相关采购资料。</p>

<p>整改情况</p>	<p>根据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部分项目资料归档不及时的问题 ,我院拟加强项目资料档案管理 ,严格落实法院档案管理相关内控制度。要求项目实施部门应及时收集各类采购相关资料 ,如招投标资料、合同、验收材料等 , 并按照档案管理要求进行留档。在项目支付审核流程中 ,将相关采购资料一并交由财务部门进行备份留档 , 确保相关采购资料档案及时归档。</p>
-------------	---